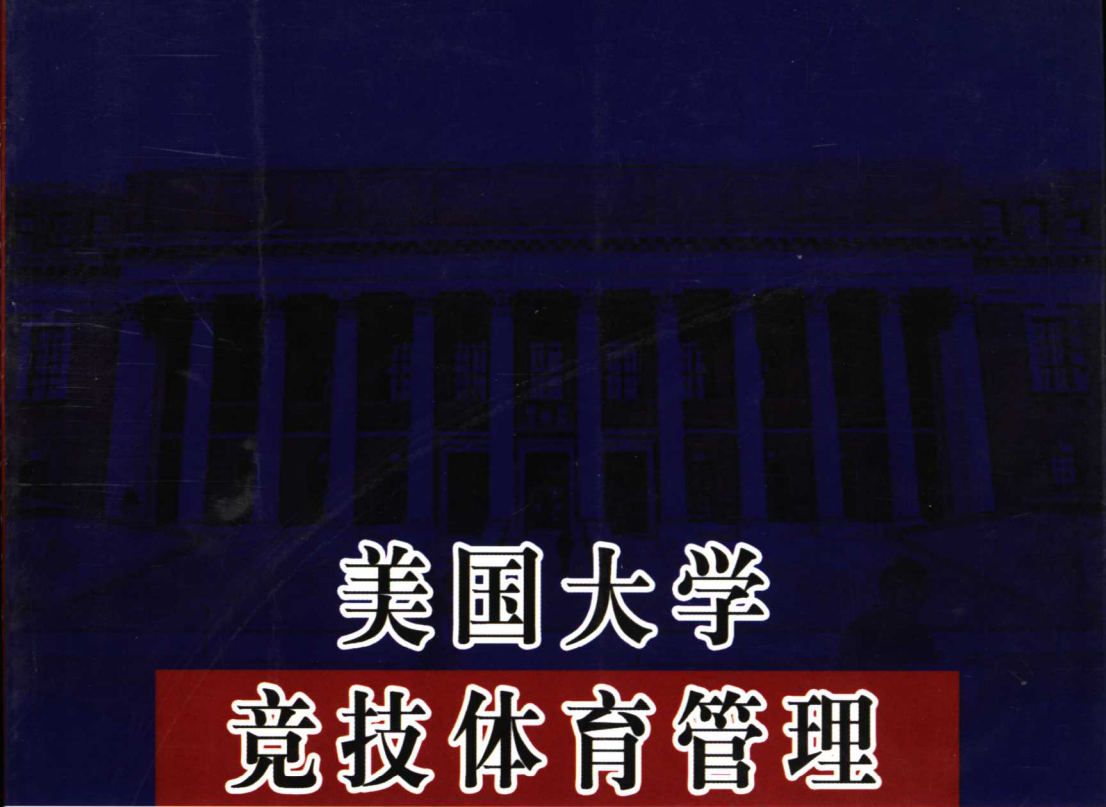




美国大学 竞技体育管理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s of
American University

池建 著

人民体育出版社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

池建 著

人民体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池建著.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5

ISBN 7-5009-2861-0

I. 美… II. 池… III. 高等学校-运动竞赛-管理-美国
IV. ①G649.712 ②G81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81960号

*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80×1230 32开本 8.625印张 215千字
2005年11月第1版 2005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00册

*

ISBN 7-5009-2861-0/G·2760
定价:15.00元

社址:北京市崇文区体育馆路8号(天坛公园东门)
电话:67151482(发行部) 邮编:100061
传真:67151483 邮购:67143708
(购买本社图书,如遇有缺损页可与发行部联系)

前言

美国是当今世界体坛公认的头号竞技体育强国，其超群的综合实力和雄厚的后备人才储备使其在竞技体育领域内始终保持着很高的水准。在美国，构成美国竞技体育金字塔尖的运动员，绝大部分来自在校大学生，美国大半以上的奥运冠军、世界冠军获得者为大学生。大学生运动员是美国高级竞技体育人才库的主体，也是美国竞技体育实现可持续发展良性循环的重要人力资源保障。

美国高校开展竞技体育的历史悠久，最早的校际体育竞赛可回溯至 1852 年，当时的校际体育竞赛尚处于自发阶段。直至 1906 年美国大学体育联合会（英文简称：NCAA）的正式成立，才使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的竞赛和管理有了统一的组织并逐步走向正轨。NACC 历经近百年的发展和完善，迄今已形成机构健全、制度齐备、运转顺畅的操作和运行系统。美国高校不仅是诺贝尔奖获得者的摇篮，同时也是奥运冠军、世界冠军的孵化器和产出器。美国高校培养大学生运动员的基本理念，大学竞技体育的管理机构与职能，大学生运动员的招募、管理、训练，赛事组织与产业开发等方面都给我们提供了众多可资借鉴的发展模式和生动案例。

中国奥运军团在 2004 年雅典奥运会上的历史性突破，特别是北京申奥的成功，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极大地鼓舞和推动了我国体育事业的快速发展。但人们在欣喜之余，也为我国竞技体育

的后继可持续发展感到几丝隐忧。竞技体育职业化、产业化和社会化是我国竞技体育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必由之路。高等院校作为培养高素质专门人的主阵地,理应在培养高层次竞技体育人才领域有所作为,但由于种种主客观条件的制约,我国高校虽已试办高水平运动队多年,但迄今为止尚未培养出符合人们期望的体育明星,良好的愿望与严酷的现实之间的尖锐冲突和巨大落差,催使每位参与者和关注者陷于沉思。吸收和借鉴美国开展大学竞技体育的先进观念和成熟经验,结合我国国情,走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大学竞技体育发展模式,实现竞技体育与高等教育的自然与有机结合,无疑是实现我国竞技体育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可行途径,这也是撰写本书的初衷之一。

在最近几年中,笔者曾以高级访问学者身份先后在美国密歇根大学和圣何塞大学研修,对美国高校大学竞技体育的历史和现状有深切的亲身感受,这为本书的撰写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和丰富的素材。本书立足于全面介绍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的概貌,但其中不乏生动的案例,力求实现理论性与实用性,通俗性与专业性的有机结合与统一。刘海元、范英华两位同志为本书提供了部分宝贵的参考资料;李晓慧、张勇、米靖和苗向军四位研究生参与了本书部分章节的资料搜集和整理工作,为本书的出版做出了贡献,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谨以此书献给有志于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研究的同仁与读者。许多读者和朋友关心此书的出版,谨此致谢;诚恳希望各位同行和读者对本书提出宝贵意见,以便再版时改进。

池 建

2005年4月10日于北京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结构	12
第一节 美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12
第二节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14
第三节 NCAA 的历史沿革	15
第四节 NCAA 的组织机构和职能	17
第五节 大学体育联盟	27
第六节 NCAA 成员学校	43
第二章 指导原则与立法程序	50
第一节 指导原则	50
第二节 立法分类与程序	56
第三章 项目设置	63
第一节 美国大学生体育联合会的项目 设置	63
第二节 美国大学体育联合会的竞赛制度	69
第三节 美国大学体育联合会参赛人数	81
第四章 体育成绩与场地设施	89
第一节 斯坦福大学	90
第二节 密歇根大学	94
第三节 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	98

第五章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内部管理体制	104
第一节 美国大学内部管理体制	104
第二节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内部管理体制	109
第三节 运动系与体育系	112
第四节 大学生运动员的学籍管理	113
第五节 大学内部的运动训练管理	126
附录: 杜克大学内部体育管理手册	132
第六章 体育竞赛财政状况	158
第一节 财政收入	159
第二节 财政支出	161
第三节 美国高校体育产业简况	164
第四节 美国大学内部竞技体育财政状况 ...	170
第五节 美国高校筹资办学的特点	176
第七章 大学生运动员招募方法	183
第一节 美国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的特点	184
第二节 美国高校大学生运动员的招生管理机构	186
第三节 美国高校大学生运动员的资格审查	187
第四节 美国高校大学生运动员的招收程序	190
第五节 美国高校大学生运动员的招生渠道	195
第六节 招生过程中成员学校和准大学生运动员的行为准则	200
第八章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成功经验与启示	210
第一节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成功经验	210



第二节	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启示	213
第三节	美国高等教育发展启示	216
第九章	我国竞技体育竞赛管理体制	220
第一节	我国竞技体育竞赛管理体制演变 进程	220
第二节	我国竞技体育改革发展中亟待 解决的问题	230
第十章	体育与教育的结合	242
第一节	体育与教育结合的意义	242
第二节	我国试办高水平运动队的现状	245
第十一章	我国高校竞赛市场的培育	256
第一节	建立我国大学体育的组织管理 机构	256
第二节	完善管理制度	259
参考文献		263

绪论

体育的发展离不开教育，特别是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基础教育尤为重要。发展运动素质不可忽略文化素质，提高竞技能力不能以牺牲文化教育为代价，“以人为本”的终生教育观念应贯穿始终。西方经济发达国家往往也是竞技体育强国，他们的成功经验之一，就是有一套完备的培养优秀青少年运动员的体制，这一体制的最大特点就是把体育和教育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使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既能接受文化知识的教育，又能根据个人特长不失时机地挖掘自身的运动才能，在运动领域表现自己的价值。

长期以来，我国在竞技体育的发展过程中，具有了完备的组织体系，建立了适合我国国情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毋庸置疑，仅从发展竞技体育的视角看，现有的管理体制有益于发展竞技体育。但从人的全面发展的角度来看，竞技体育与教育在结合层面上已经暴露出了许多问题。竞技体育管理行业的膨胀，使我国高等院校（以下简称高校）的竞技体育难以正常发展，发育十分不健全。高校的竞技体育既没有竞赛市场，也没有培养出优秀的竞技体育人才，处于可有可无的尴尬窘况。由于长期受计划经济高度统一、高度集中的影响，使得从属于高教体制的高校体育只适合于开展体育教学、课外活动和业余训练等活动，竞技体育的发展无法寻求自身的增长点，高校的竞技运动长期只是处于业余水平。

体育与教育结合问题的实质,涉及到我国体育体制和教育体制如何进一步深化改革,竞技体育如何健康发展、持续发展和快速发展的根本性问题。我国现有的竞技体制和教育体制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高校竞技体育的发展,只有两者高度统一,将具有独立体系和职能的体育管理模式融入高校体育中,由竞技体育与教育的分离变为统一,才能真正提高我国高校的竞技水平。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在“举国体制”的感召下,我国的竞技体育在世界大赛中取得了十分优异的成绩,在百废待兴的年代率先喊出“冲出亚洲,走向世界”的口号。从 1982 年,第 36 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中国队囊括全部 7 项冠军,到 1984 年洛杉矶奥运会实现金牌零的突破并一举夺得 15 枚金牌。当时,竞技体育发挥的效应,已经超出了竞技体育自身的有限意义。为了进一步发展竞技体育,充分发挥竞赛的杠杆作用,培育国内的竞赛市场,搞好国内比赛与重大国际比赛的衔接,国家体育委员会(以下简称体委)于 1983 年对竞赛工作制定了“实行分级分类管理”,“竞赛安排合理化、制度化”,“竞赛组织实行计划与招标相结合”的改革措施。但是受时代背景的制约,上述措施只是继续强化了体育部门管体育,体育部门办体育的职能,根本没有涉及体育与教育,特别是与教育结合协同发展体育的问题,因而也就没能解决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根本问题。

为了探索教育体系与体育体系的有机结合,针对“竞技体育人才基础在少年儿童,基地是中小学,而我国的基础教育乃至高等教育长期以来受应试教育的束缚,重视智育的发展而轻视体育的发展是不争的事实”的实际情况,^[1] 国家教育委员会(以下简称教委)于 1995 年 5 月 29 日颁布了“国家教委办公厅关于部分

[1] 戴湘浦:《泛论我国高等教育与高水平竞技运动的结合》,《成都体院学报》,1998(3)90 页。



普通高等院校试办高水平运动队的通知”，旨在提高我国大学生的体育运动水平，为国家培养全面发展的体育人才。同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第二十八条明确提出“国家对优秀运动员在就业或者升学方面给予优待”。

高校试办高水平运动队的试点工作虽然收到了一定的效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我国现存的竞技体育体制下，十分有限的运动员人才资源绝大部分分布在各级体委系统，高校几乎没有多少高水平运动员可供选择。于振峰等人的研究指出了试点工作的不足，归纳起来有以下五个方面：一是管理体制没有发挥大学生体育协会的社团管理作用；二是生源渠道不畅；三是高校系统教练员的专业素质亟待提高；四是缺乏办队经费；五是学习和训练之间的矛盾难以调和。因此，试点工作基本上是在失败中进行探索，在绝境中求生存。^[1]

美国是世界第一体育强国，大学生运动员的运动成绩在全世界有目共睹，整个国家的竞技体育体制以学校为中心，是美国竞技体育体制最显著的特点。中学是培养优秀运动员的摇篮，大量的中学生通过多种形式，自发地开始早期运动训练，为发展竞技体育奠定了人才基础。大学则是培养优秀运动员的高级阶段，大学校园拥有良好的训练设施和高水平的教练员，为大学生运动员取得优异成绩奠定了物质基础。美国奥运代表团基本上是以大学生运动员为主体构成的，80%以上的运动员从大学中直接选拔出来。著名篮球运动员乔丹、田径运动员刘易斯等一大批闻名遐迩的体坛天才，都是通过大学阶段的培养，最终步入职业体育，并取得辉煌成绩的。

[1] 于振峰等：《我国普通高校办高水平运动队的现状及发展对策》，《体育科学》，1998（3），24页。

美国高校竞技体育所取得的辉煌成就不仅体现在高水平竞技体育人才的层出不穷,更体现在其切实实现了竞技体育和高等教育的有机结合。在条件均等的条件下,美国高校大学生运动员的毕业率多年来一直超过普通大学生的毕业率,这足以表明美国高校对大学生运动员的培养理念——高超竞技运动能力、学术水准、道德规范的均衡与同步发展。

美国大学开展校际体育竞赛已超过百年的历史,它经历了由校际间自发的竞赛活动到目前非常完备的竞赛组织体系的演变。第一次有历史记载的美国大学校际体育比赛是1852年哈佛大学和耶鲁大学两校间的划船比赛。大学生体育联合会(The National 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简称NCAA)是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管理机构,它属于自发性的非官方性质的社会群众团体。其前身为全美大学校际体育联合会(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简称IAAUS),是为减少大学橄榄球比赛的严重暴力行为和伤害事件,规范校际间的竞赛活动,于1906年3月31日成立的,当时共有成员62个。因此,有专家称“橄榄球”为NCAA之父,“高等教育”为NCAA之母,^[1]正是两者在特定时间和环境下的有机结合,催生了NCAA这一目前全美最具影响的大学竞技体育管理机构。1910年IAAUS正式更名为NCAA,它的总部位于印第安纳州首府印第安纳波利斯。除NCAA外,还有如大学校际体育竞赛联合会(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s,简称NAIA)等一些规模较小的大学校际体育组织和团体。

“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竞赛活动之所以得以发展和完善,大学校际体育竞赛已被纳入学校教育之中是重要的原因之一,学校把开展校际体育竞赛看作是向学生及教职工提供参与和观赏体育竞赛

[1] Kay Hawes. The History of the NCAA. 1999.



的一种文化娱乐途径。同时,学校也把校际体育竞赛当作提高学校声誉,吸引学生与社会资助的一个重要方面。^[1]美国的高教体制作有较强的松散性,各高校都有制定本校政策的权利,但在竞技体育人才培养体系上,却又具有很强的系统性和单一性。它以学校为中心,依靠小、中、大学的业余训练来形成整个训练的一条龙体系,通过健全的组织管理机构,运用法律手段,制定规章制度管理大学生体育,并利用奖学金吸引优秀体育人才,是一个良性的、可持续发展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体系。

美国发展竞技体育的成功经验有许多值得我们借鉴和深思之处,尽管头绪很多,但主体脉络十分清晰,就是体育与教育的有机结合,保证运动员在思想品德、学术水准和竞技水平方面全面发展,为竞技体育寻找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美国大学体育联合会宪章特别强调,“不允许把运动员视为获胜的工具,必须保证运动员的学业,保证运动员的身心健康,运动员享有接受大学教育的任何权利、享有应有的待遇,参加体育运动、接受体育教育只是大学教育经历的一个组成部分”。该条款为发展大学的竞技体育奠定了法律依据。

“中国竞技运动面向未来求发展,必须重视建立竞技体育与教育结合的培养体制,国外的竞技体育与教育结合经验表明,高水平竞技运动体育与教育结合形成以夺标育人中心,以训练和教育为侧支柱,以管理体制改革的培养优秀运动员的新体制是可靠、可行的。”^[2]“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问题,是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竞技体育发展中的一个常见而又十分棘手的问题,关乎竞技体育可否持续发展的大事,也与优秀运动员能否全面发展、

[1] 金玉:《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竞赛管理的启示》,《体育科学》,1997(1),23页。

[2] 宋继新:《论我国高水平竞技运动与高等体育教育的新结合》,《体育科学》,1997(6),8页。

形成全社会对竞技体育强力支持的良性循环有着直接关系。”^[1]

为了更好地了解和把握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内容和实质,现将目前国内在该领域及相关领域的研究状况简介如下:

一、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管理状况的研究

金玉在《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竞赛管理的启示》一文中认为“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竞赛活动之所以能够得以发展和完善,重要原因之一是大学校际体育竞赛已被纳入学校教育之中,学校把开展校际体育竞赛看作是向学生及教职工提供参与和观赏体育竞赛的一种文化娱乐途径。同时,学校也把校际体育竞赛当作提高学校声誉,吸引学生与社会资助的一个重要方面。”^[2]

石磊在《国外体育体制概览》一书中写到美国的竞技运动体制以学校为中心,依靠学校的课余训练来提高运动技术水平,中学是培养奥林匹克冠军的摇篮,大学则是培养优秀运动员的高级阶段。

王波在《中美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外部领导和内部管理体制的比较研究》一文中认为“美国的高校竞技体育十分发达,在国内的竞技体育体系中占主导地位。可以说高校是绝大多数运动员攀登世界体育高峰的必由之路,各俱乐部的后备人才也从高校选拔。但相比之下社会各行业培养高水平竞技人才却显得十分薄弱,以至于美国青少年如不能进入高校也就没有运动前途可言。”^[3]他在另一项研究成果中把美国大学竞技体育的成功经验归纳为以下几

[1] 李建国:新世纪体育科学学科展望,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0,274页。

[2] 金玉:《美国大学校际体育竞赛管理的启示》,《体育科学》,1997(1),237页。

[3] 王波:《中美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外部领导和内部管理体制的比较研究》,《西安体院学报》,1997(3)。



个方面:健全的组织管理机构,运用法律手段,通过规章制度管理大学生体育;利用奖学金吸引优秀体育人才;重视对运动员比赛能力的培养,大学体育竞赛制度十分健全;实行浮动学分制,加强学习管理,直到修完规定的学分;美国大学的竞技体育体系是一个开放系统,注重与社会各界的交流,商业化和社会化的程度比较高。〔1〕

钟赋春在描述美国大学体育的发展演变进程时写道:“大约在20世纪初,体育正式进入大学体育计划,学生自发管理的体育运动队开始移交给校方。校方雇用教练员并提供报酬,安排比赛及其费用,建运动场,提高大学体育的整体水平等,经过近百年的发展,形成了今天这样巨大的规模。”〔2〕

丁玲娣认为“美国的高教体制虽有较强的松散性,各高校都有制定本校政策的权利,但在人才体系上却又具有很强的系统性和单一性。它的竞技体制是以学校为中心,依靠小、中、大学的业余训练来形成整个训练的一条龙体系”。由此得出结论:我国现有的竞技体制和教育体制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高校竞技体育的发展,只有两者高度统一,将具有独立体系和职能的独立型体育管理模式融入高校体育中,才能真正提高我国高校的竞技水平。〔3〕

二、体育与教育结合的研究

栾开封在《我国优秀运动队目前存在的若干问题及其对策》

〔1〕 王波:《中美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管理因素比较研究》,《体育科学》,2000(4),15页。

〔2〕 钟赋春:《美国大学校际体育》,《国外体育科学》1997(1),55页。

〔3〕 丁玲娣:《谈我国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竞技体制模式改革》,《武汉体院学报》,2000(2),7页。

一文中提出了“逐步实现优秀运动队学校化或学院化”的观点，“为了解决运动员低龄化、文化水平低和再就业问题，学校化或学院化是一个十分有效的途径，问题在于如何提高质量，坚定办学方向，切实把运动员培养成为一专多能的优秀人才，为运动员解决后顾之忧。”^{〔1〕}

在评价国家教委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出台的“关于普通高校试办高水平运动队的试点工作”时，有相当数量的研究结果对这项工作持怀疑态度。戴湘浦认为：“竞技体育人才基础在少年儿童，基地主要在中小学，而我国的基础教育乃至高等教育长期以来受应试教育的束缚，重视智育的发展而轻视体育的发展是不争的事实……在我国的竞技体育体制下，这十分有限的人才资源绝大部分分布在各级体委系统和体育院校，非体育类高校还能有多少高水平运动员可招。”^{〔2〕}王克达在《对试办高水平运动队现存问题的剖析》中一针见血地指出了试点工作存在的问题，特别是在领导管理体制方面“以校长为组长的高水平运动队领导小组基本上是一个虚设，实效性极差，一年召开一次会议，许多应准备的材料基本上是一个空白，临时现凑现编自欺欺人。”^{〔3〕}

史康成在《关于“科技兴体”的基本情况、基本任务与基本对策》中指出：“体教结合问题的重要意义不仅在于解决运动员的文化教育问题，实际上涉及到我国训练体制如何进一步深化改革，涉及到我国竞技体育如何健康发展、持续发展和快速发展的根本性问题”，“随着教育的不断深入，体育部门单独、封闭

〔1〕 栾开封：《我国优秀运动队目前存在的若干问题及其对策》，《体育文史》1997（4），20 页。

〔2〕 戴湘浦：《泛论我国高等教育与高水平竞技运动的结合》，《成都体育学院学报》，1998（3），90 页。

〔3〕 王克达：《中国高校体育改革回顾与展望》，124 页，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1。



式办学体制质量和效益不高的问题日益突出,为优秀运动队服务的办学体系面临生存和发展的挑战。”

丁玲娣认为“我国的高校竞技体制长期以来受教育体制及国家竞技体制的制约。我国特有的专业竞技制度决定了高校竞技与国家竞技体制的不关联性,同时我国的高教体制又长期受计划经济的影响,高度统一、高度集中,使得从属于高教体制的高校体育更加重视体育教学、课外活动、业余训练等方面。高校的竞技体育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高校的竞技运动长期处于业余水平。”^[1]

高雪峰认为“科学的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体系应是一个既能促进运动员竞技水平的提高,又能切实保证其进行系统文化学习,真正提高文化教育水平的体系,为此基础教育纳入教育体系,由竞技与教育的分离变为统一,高等教育实行多向分流,充分发挥运动技术学院、体育院校和普通高校的作用。”^[2]高雪峰还认为,“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问题,是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竞技体育发展中的一个常见而又十分棘手的问题,关乎竞技体育可否持续发展的大事,也与优秀运动员能否全面发展、形成全社会对竞技体育强力支持的良性循环有着直接关系”。

三、我国竞技体育体制改革方向的研究

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我国全面的改革开放和体育事业的发展,我国竞技体育体制越来越显露出它的局限性。突出表现在运动竞赛的发展与国家有限财力之间的矛盾上,不利于充分发

[1] 丁玲娣:《谈我国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竞技体制模式改革》,《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00(2),7页。

[2] 高雪峰:《论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体系的改造与重构》,《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00(3),6页。